（上接B032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监事周笑洋先生、陈明先生回避表决，鉴于本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加速流动资金周转，满足日常经营资金及业务扩张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国内外金融机构、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保理业务。2025年公司拟转让的应收账款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40亿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误导性陈述。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1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计划，拟于2025年向以下银行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1.0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现有业务占用的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2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南圃支行	2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2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1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南头支行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	3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营业部	3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0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00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西支行	10,000.00
其他金融机构	200,000.00
总计	1,810,000.00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银行（商业）票据贴现、人民币/外币贷款、国内外贸易融资业务（进出口押汇、提货担保/提单背书及国内、减免保证金开证、福费廷、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出口票据贴现、出口打包放款、订单融资、出口信保、银行保函、跨境融资等业务）、其他资金交易业务、低风险业务（含凭证式国债和银行认可的定期存单质押等）。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此外，为确保公司融资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181.00亿元或等值外币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与各银行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金额。

上述授信事项可能涉及公司及关联方以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及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资产抵押等。公司接受相关关联担保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5亿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4亿元。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

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公司可供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0722号），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9亿元，母公司单体报表实现净利润7.62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5亿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4亿元。

2、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9,246,632.25	786,593,065.97	464,431,322.6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4,970,767.5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4,173,720.0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56,757,006.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但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3.2条：“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备查文件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5]518Z0722号《审计报告》；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07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3月31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可以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上述网络投票操作方式、计票规则如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存在冲突，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1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2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联股东需对议案6《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8《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0《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提交有关资料。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须通过开户证券公司委托行使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权。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5）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25日（9:00—11:30，14:00—17:00）。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3月25日17:00之前送达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TCL智家），邮编 100028（信函请寄：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姓名：吴鑫、刘癸源；

（2）联系电话：（0755）8652 9556；

（3）电子邮箱：tclzj_ir@tclsmarthome.com；

（4）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TCL智家）。

5、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68

2、投票简称：TCL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 2025年3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5年3月20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附件三：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4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TCL智家”）因业务发展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46,386.59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2、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5年3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2025年3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彭攀先生、陈绍林先生、孙然女士、张荣升先生回避表决。

（3）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如交易金额超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对超出部分及时履行审批程序。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注1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注2	已发生金额（25年1月）	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	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冰箱/洗衣机产品等	200,000.00	11,513.79	163,829.82
	TCL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30,030.00	8,913.83	97,346.73
	TCL Overseas Marketing Limited		21,000.00	4,016.88	63,012.10
	深圳TCL智能家庭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68.56	2,761.59
	TTE Technology Inc.		4,000.00	-	1,863.85
	TCL ELECTRONICS MEXICO，S. DE R.L. DE C.V		3,000.00	-	1,427.53
	TCL Global Marketing Company Limited		130,000.00	-	-
	深圳十分到家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备件	1,449.00	90.00	1,246.30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冰箱/洗衣机产品及其备件、废旧物资等	2,473.44	187.62	1,662.19
	小计		495,952.44	24,790.68	333,150.1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591.00	46.58	401.14
	小计		591.00	46.58	401.14
采购商品、原材料	惠州高盛达金属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等	2,000.00	176.00	1,098.66
	TCL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等	1,263.00	28.30	811.76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设备资产、劳保用品、办公用品、非生产性物料	24,004.00	346.00	9,153.74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模具、Wi-Fi模组、电路板、暖通设备等	1,053.85	3.90	680.03
	小计		28,320.85	554.20	11,744.19
采购服务	深圳TCL新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技术研发、信息系统开发等	1,230.00	0.84	4,625.97
	深圳TCL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	1,793.40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推广服务	8,210.90	529.04	8,210.90
	乐诚仓储（合肥）有限公司	采购关联方仓储服务	3,000.00	295.00	476.08
	速必达希杰（宁波）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关联方物流、装卸服务	1,969.26	112.02	855.48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报关、差旅、电力、基建、劳务等服务	2,112.14	69.15	745.16
	小计		21,522.30	1,006.05	16,706.99
合计			546,386.59	26,397.51	362,002.43

注：

1、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方均为TCL实业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所属企业集团成员单位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2、相关关联交易金额系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对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并非确定发生金额。在实际经营活动中，公司将综合评估关联方及其他无关联第三方优劣势，选择对公司有利的交易方；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物资与服务的采购亦将根据公司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招投标等采购程序确定供应商，充分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冰箱/洗衣机产品及其备件、废旧物资等及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333,552.00	不超过574,224.17	18.17%	41.91%	2021年5月19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26日、2024年8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73、2024-013、2024-027、2024-052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及服务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零部件设备资产、劳保用品、办公用品、非生产性物料；委托技术研发、信息系统开发、推广及品牌服务、物流仓储、报关、差旅、电力、基建等服务	28,556.42	不超过186,357.49	1.78%	84.68%	
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1、公司与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及采购产品、服务的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市场因素导致公司与关联方相关业务减少。 3、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的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与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该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按照市场原则定价，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信息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3.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5.法定代表人：杜丽； 6.注册资本：322,5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动产租赁，会务服务，软件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通讯设备、音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提供市场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9.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499.8亿，净利润46.8亿，总资产1,370亿，净资产236亿，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惠州市鹅岭南路6号TCL集团大厦4楼； 3.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惠州市鹅岭南路6号TCL集团大厦4楼； 5.法定代表人：卢春水； 6.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食品流通；电子商务，酒店预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计算机平面及立体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广告经营，物业管理，进出口贸易，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汽车零配件、服装鞋帽、箱包、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工艺品、化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TCL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TCL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八号办公楼3186室；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八号办公楼3186室； 5.法定代表人：卢春水； 6.注册资本：6,25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箱包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化妆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照明器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TCL Overseas Marketing Limited	1.公司名称：TCL Overseas Marketing Limited；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HK； 3.企业性质：BODY CORPORATE； 4.注册地址：5/F BUILDING 22E 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5.董事：吴晓怡、江彪、刘美华、陈健辉、蔡秋仪； 6.已发行股份：无； 7.主营业务：trading；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深圳TCL智能家庭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TCL智能家庭科技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TCL国际E城G1栋702；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TCL国际E城G1栋702； 5.法定代表人：李宏伟； 6.注册资本：13,5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各类家庭智能设备，智能家庭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研发和销售自主研发的产品，互联网技术应用与服务，电子商务技术的研发和咨询服务；厨房、卫生间用具、灯具、装饰物品、家用电器、家具的销售；钟表、眼镜、箱、包的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办公设备的销售；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安装；智能卡系统工程安装；智能卡系统工程安装；智能化系统工程安装；建筑智空调设备、采暖系统、通风设备系统工程安装；机电设备工程安装、维修；门窗工程安装。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TTE Technology Inc.	1.公司名称：TTE Technology Inc.；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189 Technology Dr, Irvine, CA 92618； 3.注册地址：2711 Centre Road, Suite 400, Wilmington, New Castle, Delaware, 19808； 4.董事：任淑华、江彪、毛初文； 5.已发行股本：USD129,433,108； 6.经营范围：Trading of TV products and components； 7.实际控制人：TC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HK Stock Code：1070）。
TCL ELECTRONICS MEXICO，S. DE R.L. DE C.V	1.公司名称：TCL ELECTRONICS MEXICO，S. DE R.L. DE C.V；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INSURGENTES SUR 1425 PISO 5，INSURGENTES MIXCOAC，CP 03920，CIUDAD DE MEXICO； 3.注册地址：CUERNAVACA 106，CONDESA，C.P. 06140，CUAUHTEMOC，CIUDAD DE MEXICO； 4.董事：刘美华、江彪、毛初文； 5.已发行股本：MXN18,406,020； 6.经营范围：Trading of TV products and components and other household products； 7.实际控制人：TC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HK Stock Code：1070）。
TCL Global Marketing Company Limited	1.公司名称：TCL Global Marketing Company Limited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5th Floor，Building 22E，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Hong Kong Science Park，Shatin，New Territories